

山东省粮食局

山东省粮食局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公布山东省粮食局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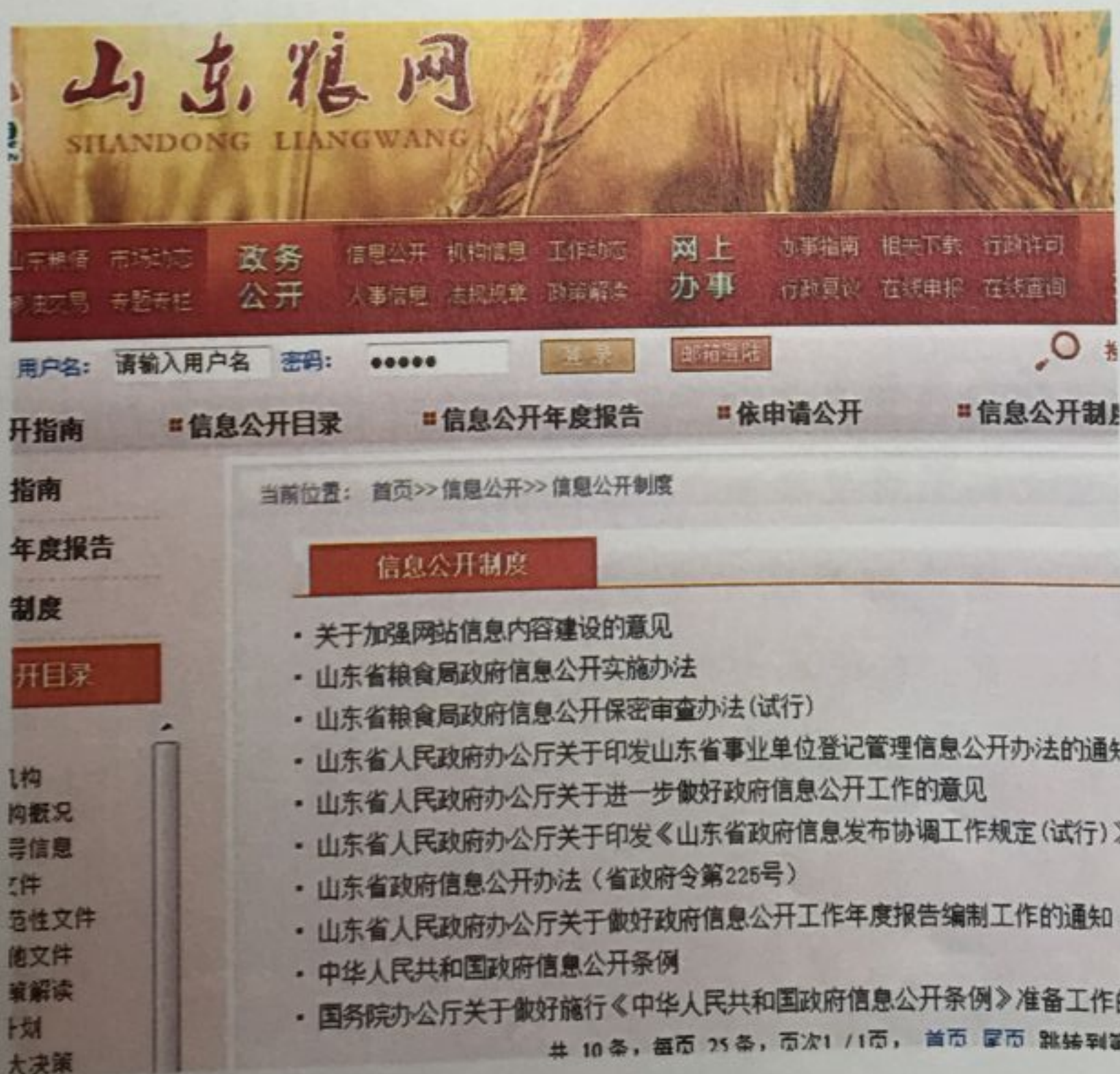
本报告由概述、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数据时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山东省人民政府网站（www.sd.gov.cn）和山东省粮食局门户网站（www.sdgrain.gov.cn）查阅或下载。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组织领导情况。为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确保国家和省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得到全面、正

确、有效执行，我局成立了省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长杨丽丽同志任组长，副局长王传民同志任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负责具体协调工作。

(二) 制度建设情况。为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高效运转，我局及时更新了《山东省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山东省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有效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严格执行已制定的《山东省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山东省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山东省粮食局门户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制度。为进一步做好我局网站信息内容建设工作，提升网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能力，2015年又制订了《山东省粮食局关于加强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回应社会关切，根据需求不断改进版面，在局门户网站上设立了互动交流专栏，有局长信箱、举报信箱、公众留言、政策问答和民意征集栏目，实现了与公众的互动，为公众和社会提供了与粮食业务相关的信息服务。在政府信息公开栏中设立了政策解读栏目，在有重大事项和规范性文件出台时做好相关的政策解读工作。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我局重点加强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权力运行公开和财政资金信息公开。一是重大行政决策公开。我局的重大决策事项通过局长办公会决策，关乎群众切身利益重大政策出台前，都通过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后进行决策；二是全面公开我局行政审批事项的实施依据、审批要件、申报材料、审批流程、审批时限；三是根据省财政厅的统一要求，及时、规范地公开年度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四是对规范性文件修改废止、草案征集意见及时公开；五是各处室根据业务职责全面公开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监督以及行政奖励的信息。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主要通过省政府门户网站、局机关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和媒体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通过省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09条，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464条，通过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作为联动发布平台，方便公众尽快获取政府信息。官方微

博发布信息 86 条，听众达到 10229 个。官方微信发布信息 102 条，用户 717 名。同时，通过阳光政务热线、大众日报、粮油市场报、山东电视台等媒体平台主动公开各种粮食政务信息。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5 年度，我局接到信息公开申请 5 项，内容涉及部门预决算和粮油市场价格等情况，已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以书面开式向申请人作了答复。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5 年度，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5 年度，我局由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产生的行政复议 1 件，行政诉讼 0 件。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工作中，严格落实制度，明确工作责任，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所有正式文件自行文始，严格确定公开类别（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并依此填写公文稿纸中的“是否公开”选项。严格遵循“谁公开谁负责、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十、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及改进情况

我局共有五家事业单位，其中四家都是通过省局的门户网站进行了信息公开，山东商务职业学院是通过学院的网站进行信息公开的。

十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5 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内容不断丰富，效果也非常明显，但与国家和省里的要求比还存

在一些不足，主要是政策解读力度不大，新闻发布力量有待加强，政民互动有待提高。2016年我局将继续以服务大众为宗旨，重点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和政策解读以及行政权力运行的公开；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的双公示工作；继续利用好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进一步加强与省政府办公厅的沟通和联系，不断推进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向前发展。

山东省粮食局

2016年2月25日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464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761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9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6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2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64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9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32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9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5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5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5
1. 按时办结数	件	5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5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1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0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0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0
八、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九、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2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	万元	2
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3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0

(注: 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